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3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12日、5月15日、5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3,958.46万元，同比下降18.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92.60万元，同比下降339.11%。2023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798.42万元，同比增长28.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5.37万元。公司2023年一季度仍处于亏损状态，且公司正在实施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首次授予部分在2023年对会计成本的影响测算约2,294万元

（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股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业绩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3年5月12日、5月15日、5月16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已公开披露的发行股份事项如下：

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等相关事宜,并于 2023 年 3 月 8 日披露了《有方科技: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3,958.46 万元,同比下降 18.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92.60 万元,同比下降 339.11%。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798.42 万元,同比增长 28.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5.37 万元。公司 2023 年一季度仍处于亏损状态,且公司正在实施的 2023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首次授予部分在 2023 年对会计成本的影响测算约 2,294 万元（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股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业绩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